

提交表格後，書記員在下方蓋章。

**僅供參考  
請勿提交法院**

請填寫法庭名稱及街道地址：

縣加州高等法院

填寫案例號碼：

案例號碼：

**請勿提交法院****1** 請求獲得保護的人的姓名：

僅供參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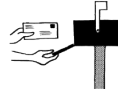
**2** 受禁制人姓名：

僅供參考

**3** 向送達人發出的通知

送達人必須：

- 年滿18歲或18歲以上。
- 未列入DV-100表*Request for Domestic Violence Restraining Order*「請求下達家庭暴力禁制令」第①項或第②項或第③項。
- 將第④項中勾選的所有文件副本寄給第⑤項中的人。

**4** 我（送達人）已經年滿18歲或以上，並住在郵件寄送地址所在的縣或是該縣的僱員。我將以下勾選的所有文件副本郵寄給第⑤項中的人：

- a.  DV-112表*Waiver of Hearing on Denied Request for Temporary Restraining Order*「放棄對被拒臨時禁制令請求的聽證權利」
- b.  DV-120表*Response to Request for Domestic Violence Restraining Order*「對請求下達家庭暴力禁制令作出的回應」
- c.  FL-150 *Income and Expense Declaration*「收入與開支聲明」
- d.  FL-155 *Simplified Financial Statement*「簡明財務狀況聲明」
- e.  DV-130表*Restraining Order After Hearing (Order of Protection)*「聽證會後發佈的禁制令（保護令）」
- f.  其他（請說明）： \_\_\_\_\_

**5** 本人將以上勾選的文件副本放入密封的信封中，並寄給下列人士：

- a. 接受送達文件人的姓名： \_\_\_\_\_
- b. 接受郵件的地址： \_\_\_\_\_  
城市： \_\_\_\_\_ 州： \_\_\_\_\_ 郵遞區號： \_\_\_\_\_
- c. 郵寄（日期）： \_\_\_\_\_
- d. 郵件來自（城市）： \_\_\_\_\_（州）： \_\_\_\_\_

**6** 送達人資訊

姓名： \_\_\_\_\_  
 地址： \_\_\_\_\_  
 城市： \_\_\_\_\_ 州： \_\_\_\_\_ 郵遞區號： \_\_\_\_\_  
 電話號碼： \_\_\_\_\_

如果您是註冊傳票送達人：

註冊縣： \_\_\_\_\_ 註冊號碼： \_\_\_\_\_

**7** 本人聲明，以上提供之資訊準確無誤，否則甘願根據加州法律接受偽證罪處罰。

日期： \_\_\_\_\_

用打字或用大寫字母書寫送達人姓名

**請勿提交法院**

送達人在此簽名